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29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6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6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郑大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注销公司1,543,000股回购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及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院12号楼2层101”。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办公地址及联系地址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